**附件1：采购需求一览表**

**分标一：通信转换单元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主要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交货日期 | 质保期 | 交货地点 | 专用资质要求 | 专用业绩要求 | 保证金金额（万元） |
| 通信转换单元采购项目 | 详见技术规范 | 件 | 230 | 接到供货通知后15日内 | 3年 | 买方指定仓库地面交货 | 1. 厂商要求：制造商；2.生产

厂房：对于制造商投标，应具有生产投标产品所需的生产场地。（生产厂房应为自有或长期租赁。其中生产厂房为自有的提供土地使用权证或房屋产权证；长期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并提供厂房所有人的土地使用权或房屋产权证明。对于因各种原因未办理土地所有权证及房屋产权证的，应提供乡镇级及以上政府相关部门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招标人有权对其进行进一步的现场核实。） | 业绩要求：2022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具有电气二次插件类或通信转换类产品销售业绩累计不少于100万。（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须提供用户合同封面、金额页、合同签字盖章页复印件、证明合同内容的合同页；发票复印件；发票查验截图）。 | 2.8 |

具体供货不局限于上述产品。应包括上述产品相关配件，类似升级产品。

备注：

1.取得《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以下简称《核实证明》）的投标人，应按要求使用该《核实证明》。《核实证明》含有的业绩、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未取得《核实证明》的，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否则视为无效。

3.本批次采购业绩均应出具与项目建设单位直接签订并执行的合同关键部分（包括封面、合同协议书、签署页、承包范围（工作内容）及其它关键条款等）（转包、分包合同不予认可）和发票原件影印件（至少提供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三种发票中的一种，发票扫描件需清晰可辨，发票二维码区不得遮挡、涂抹，如因扫描件模糊无法查验真伪的，该业绩可能不被认可）作为支撑材料。业绩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若合同无签署日期，且无其他可以证明合同签署日期的文件，则该项业绩无效。若合同上存在多个签署日期的，以最后一方签署的时间为准。业绩发票影印件后须附通过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网址：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查验的发票结果截图，“一发票一截图”，发票开票日期不得晚于采购公告发布时间。未提供发票或未提供对应发票查验结果截图的或发票开标日期晚于采购公告发布时间的业绩不予认可。所有业绩支撑证明材料内容须保证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

**分标二：电压测量设备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主要技术要求 | 单位 | 预估数量 | 交货日期 | 质保期 | 交货地点 | 专用资质要求 | 专用业绩要求 | 保证金金额（万元） |
| 电压测量设备采购项目(包一) | 三种输入量，AC（100V、220V、380V）±20%三个电压等级可任意选用 | 台 | 540  | 接到供货通知后20日内 | 2年 | 买方指定仓库地面交货 | 1. 厂商要求：制

造商；2.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测报告或鉴定报告：提供所投产品国家认可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的有效的检测报告。 | 业绩要求：2022年1月1日至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内，具有电压监测仪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50万元。（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须提供用户合同封面、金额页、合同签字盖章页复印件、证明合同内容的合同页、发票复印件、发票查验结果截图）。 | 1.4 |
| 电压测量设备采购项目(包二) | 三种输入量，AC（100V、220V、380V）±20%三个电压等级可任意选用 | 台 | 360  | 接到供货通知后20日内 | 2年 | 买方指定仓库地面交货 | 1.厂商要求：制造商；2.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测报告或鉴定报告：提供所投产品国家认可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的有效的检测报告。 | 业绩要求：2022年1月1日至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内，具有电压监测仪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50万元。（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须提供用户合同封面、金额页、合同签字盖章页复印件、证明合同内容的合同页、发票复印件、发票查验结果截图）。 | 1 |

具体供货不局限于上述产品。应包括上述产品相关配件，类似升级产品。

备注：

1.取得《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以下简称《核实证明》）的投标人，应按要求使用该《核实证明》。《核实证明》含有的业绩、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未取得《核实证明》的，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否则视为无效。

3.本批次采购业绩均应出具与项目建设单位直接签订并执行的合同关键部分（包括封面、合同协议书、签署页、承包范围（工作内容）及其它关键条款等）（转包、分包合同不予认可）和发票原件影印件（至少提供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三种发票中的一种，发票扫描件需清晰可辨，发票二维码区不得遮挡、涂抹，如因扫描件模糊无法查验真伪的，该业绩可能不被认可）作为支撑材料。业绩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若合同无签署日期，且无其他可以证明合同签署日期的文件，则该项业绩无效。若合同上存在多个签署日期的，以最后一方签署的时间为准。业绩发票影印件后须附通过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网址：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查验的发票结果截图，“一发票一截图”，发票开票日期不得晚于采购公告发布时间。未提供发票或未提供对应发票查验结果截图的或发票开标日期晚于采购公告发布时间的业绩不予认可。所有业绩支撑证明材料内容须保证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

**分标三：放电仪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物资名称** | **主要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交货日****期** | **质保****期** | **交货****地点** | **专用资质要****求** | **专用业绩要求** | **保证金金****额（万元）** |
| 放电仪采购项目 | 蓄电池放电仪 | 负载电压DC48V、DC110V、DC220V | 套 | 66 | 接到供货通知后20日内 | 3年 | 买方指定仓库地面交货 | 1. 厂商要

求：制造商；1. 产品型式试验报告

或检测报告或鉴定报告：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的有效的检测报告。 | 业绩要求：2022年1月1日至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内具有蓄电池放电仪类产品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30台。（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须提供用户合同封面、金额页、合同签字盖章页复印件、证明合同内容的合同页；发票复印件；发票查验截图）。 | 1.4 |

具体供货不局限于上述产品。应包括上述产品相关配件，类似升级产品。

备注：

1.取得《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以下简称《核实证明》）的投标人，应按要求使用该《核实证明》。《核实证明》含有的业绩、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未取得《核实证明》的，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否则视为无效。

3.本批次采购业绩均应出具与项目建设单位直接签订并执行的合同关键部分（包括封面、合同协议书、签署页、承包范围（工作内容）及其它关键条款等）（转包、分包合同不予认可）和发票原件影印件（至少提供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三种发票中的一种，发票扫描件需清晰可辨，发票二维码区不得遮挡、涂抹，如因扫描件模糊无法查验真伪的，该业绩可能不被认可）作为支撑材料。业绩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若合同无签署日期，且无其他可以证明合同签署日期的文件，则该项业绩无效。若合同上存在多个签署日期的，以最后一方签署的时间为准。业绩发票影印件后须附通过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网址：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查验的发票结果截图，“一发票一截图”，发票开票日期不得晚于采购公告发布时间。未提供发票或未提供对应发票查验结果截图的或发票开标日期晚于采购公告发布时间的业绩不予认可。所有业绩支撑证明材料内容须保证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

## **分标四：低压自动化信息采集配件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物资名称** | **主要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交货****日期** | **质保期** | **交货地点** | **专用资质要求** | **专用业绩要求** | **保证金金****额（万元）** |
| 低压自动化信息采集配件采购项目 | 存储模块 | 储存4T以上数据容量 | 块 | 500 | 合同签订后30日内 | 3年 | 买方指定仓库地面交货 | 1.厂商要求：集货商； | 业绩要求：2022年1月1日至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内具有配电自动化相关配件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100万。（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须提供用户合同封面、金额页、合同签字盖章页复印件、证明合同内容的合同页；发票复印件；发票查验截图）。 | 2.4 |
| 显示模块 | 分辨率：高清720屏幕色域：100%NTSC（典型值） | 块 | 500 |
| CPU模块（含软件） | 采集交流电压、电流，其中：在标称输入值时，核心单元每一电流回路的功率消耗应小于0.75VA；核心单元每一电压回路的功率消耗应小于0.5VA；短期过量交流输入电流施加标称值的2000%（标称值为5A/1A），持续时间小于1秒； | 块 | 450 |
| 键盘单元 | 硅胶防水 | 块 | 400 |
| 外施型信号源指示装置 | 通信参数具备RS232/RS485：速率：600~38400、以太网：100M（10M/100M自适应） | 台 | 400 |
| 避雷器 | 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50000h，给设备施加波形为 8/20 的标准雷电波冲击 10 次时 | 台 | 600 |
| 绝缘护罩 | 绝缘防护罩和套管材料 : PVC工作温度范围 : -40 – 105 °C [ -40 – 221 °F ] | 只 | 500 |
| 端子排 | 工作温度：-40~140℃；2、绝缘电阻≥ 500 MΩ；3、额定电压：1500V ；4、耐电压：3000V .Min；5、击穿电压：>30KV； | 只 | 500 |
| FTU通讯天线 | 产品增益：5dBi频率范围：698-960/1710-2700MHz驻波比：≤2接头型号：SMA工作阻抗 : 50Ω极化方式：垂直天线材料：ABS天线尺寸：29\*318mm | 个 | 500 |
| DTU通讯天线 | 产品增益：8dBi频率范围：698-960/1710-6000MHz驻波比：≤2接头型号：SMA工作阻抗 : 50Ω极化方式：垂直极化天线材料：锌合金天线尺寸：53\*297mm  | 个 | 90 |
| TTU通讯天线 | 产品增益：6.5dBi频率范围：700-6000MHz驻波比：≤3.5接头型号：IPEX工作阻抗 : 50Ω极化方式：Vertical天线材料：FPC天线尺寸：50\*120mm | 个 | 500 |
| 其他辅材（铁件、线夹） | 具备防腐镀锌涂层 | 套 | 100 |

具体供货不局限于上述产品。应包括上述产品相关配件，类似升级产品。

备注：

1.取得《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以下简称《核实证明》）的投标人，应按要求使用该《核实证明》。《核实证明》含有的业绩、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未取得《核实证明》的，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否则视为无效。

3.本批次采购业绩均应出具与项目建设单位直接签订并执行的合同关键部分（包括封面、合同协议书、签署页、承包范围（工作内容）及其它关键条款等）（转包、分包合同不予认可）和发票原件影印件（至少提供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三种发票中的一种，发票扫描件需清晰可辨，发票二维码区不得遮挡、涂抹，如因扫描件模糊无法查验真伪的，该业绩可能不被认可）作为支撑材料。业绩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若合同无签署日期，且无其他可以证明合同签署日期的文件，则该项业绩无效。若合同上存在多个签署日期的，以最后一方签署的时间为准。业绩发票影印件后须附通过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网址：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查验的发票结果截图，“一发票一截图”，发票开票日期不得晚于采购公告发布时间。未提供发票或未提供对应发票查验结果截图的或发票开标日期晚于采购公告发布时间的业绩不予认可。所有业绩支撑证明材料内容须保证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

**分标五：锂电池模组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及包****号** | **主要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交货****日期** | **质保****期** | **交货****地点** | 专用资质要求 | 专用业绩要求 | 保证金金额（万元） |
| 锂电池模组采购项目 | 详见技术规范 | 个 | 800 | 接到供货通知后20日内 | 3年 | 买方指定仓库地面交货 | 1. 厂商要求：制造商；2.**生**

**产厂房**：应具有生产投标产品所需的生产场地。（生产厂房应为自有或长期租赁。其中生产厂房为自有的提供土地使用权证或房屋产权证；长期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并提供厂房所有人的土地使用权或房屋产权证明。对于因各种原因未办理土地所有权证及房屋产权证的，应提供乡镇级及以上政府相关部门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招标人有权对其进行进一步的现场核实。）。 | 业绩要求：2022年1月1日至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具有锂电池类产品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100万。（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须提供用户合同封面、金额页、合同签字盖章页复印件、证明合同内容的合同页；发票复印件；发票查验截图）。 | 0.7 |

具体供货不局限于上述产品。应包括上述产品相关配件，类似升级产品。

备注：

1.取得《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以下简称《核实证明》）的投标人，应按要求使用该《核实证明》。《核实证明》含有的业绩、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未取得《核实证明》的，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

2.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否则视为无效。

3.本批次采购业绩均应出具与项目建设单位直接签订并执行的合同关键部分（包括封面、合同协议书、签署页、承包范围（工作内容）及其它关键条款等）（转包、分包合同不予认可）和发票原件影印件（至少提供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三种发票中的一种，发票扫描件需清晰可辨，发票二维码区不得遮挡、涂抹，如因扫描件模糊无法查验真伪的，该业绩可能不被认可）作为支撑材料。业绩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若合同无签署日期，且无其他可以证明合同签署日期的文件，则该项业绩无效。若合同上存在多个签署日期的，以最后一方签署的时间为准。业绩发票影印件后须附通过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网址：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查验的发票结果截图，“一发票一截图”，发票开票日期不得晚于采购公告发布时间。未提供发票或未提供对应发票查验结果截图的或发票开标日期晚于采购公告发布时间的业绩不予认可。所有业绩支撑证明材料内容须保证清晰、可辨认且不得遮盖、涂抹。